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关于申报粮食流通产业发展资金 补贴审核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湛江市粮食流通产业发展资金补贴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湛粮联〔2021〕13号）精神，我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申报情况进行了审核，符合补贴对象共5个，名单如下：

1. 广东金宝利米业有限公司
2. 广东怡丰米业有限公司
3. 广东湛江金海粮油有限公司
4. 湛江渤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5. 广东旺宝实业有限公司

现对以上拟补贴对象进行公示，公示期5个工作日（2022年10月17日至10月21日），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可通过来信，来电等形式反映。单位反映问题的，须加盖公章；个人反映问题的，需著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。

受理单位：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电话：0759-2836983

通讯地址：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路 25 号

邮编：524022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2 年 10 月 17 日

